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绿色金融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季度报告（截至 2023 年第 2 季度）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发行 50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发行情况如下：

2023 年 4 月 24 日，本行发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代码 222380003，发行规模 270 亿元，债券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2.77%，4 月 26 日募集资金到账。

2023 年 6 月 6 日，本行发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代码 2328018，发行规模 230 亿元，债券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2.66%，6 月 8 日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严格落实监管机构要求，规范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本行在 2014 年《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兴银规〔2014〕160 号）及 2016 年《关于明确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的通知》基础上，更新发布《兴业银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0 年 1 月修订）》（兴银规〔2020〕5 号），明确绿色金融债券资金募集、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责任部门，要求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

《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所界定的绿色金融项目。

(二) 绿色项目筛选和决策流程

本行绿色项目筛选和决策流程由总分行绿色金融部专职人员负责，根据《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的要求，分行按月逐笔初筛后上报认定材料至总行，经过总行检查核对的项目将纳入专项台账管理。

具体流程包括以下6个环节：

- 检查认定材料是否齐全
- 判断项目是否合法合规
- 进行绿色金融业务属性认定
- 认定结果核对
- 台账登记
- 环境效益测算

(三) 第三方评估认证

在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前，本行聘请第三方评估认证机构对本行募集资金管理、项目筛选与决策、环境效益跟踪评估等方面的制度保障、组织实施等进行了全面评估。

在绿色金融债存续期内，本行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8〕第39号）及内部管理要求，聘请第三方评估认证机构就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支持绿色产业项目发

展及其环境效益影响等情况实施跟踪评估。本行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等渠道将这些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进行披露。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放情况

2023年2季度，本行2023年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共投放499.83亿元，涉及325个项目；募集资金支持项目到期1.18亿元，涉及13个项目；期末余额498.65亿元，涉及325个项目；闲置资金1.35亿元。

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支持的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范围，对于《目录》规定的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绿色服务等六大领域全部覆盖。具体分布情况见图1-2:



图 1 报告期末投放余额的类别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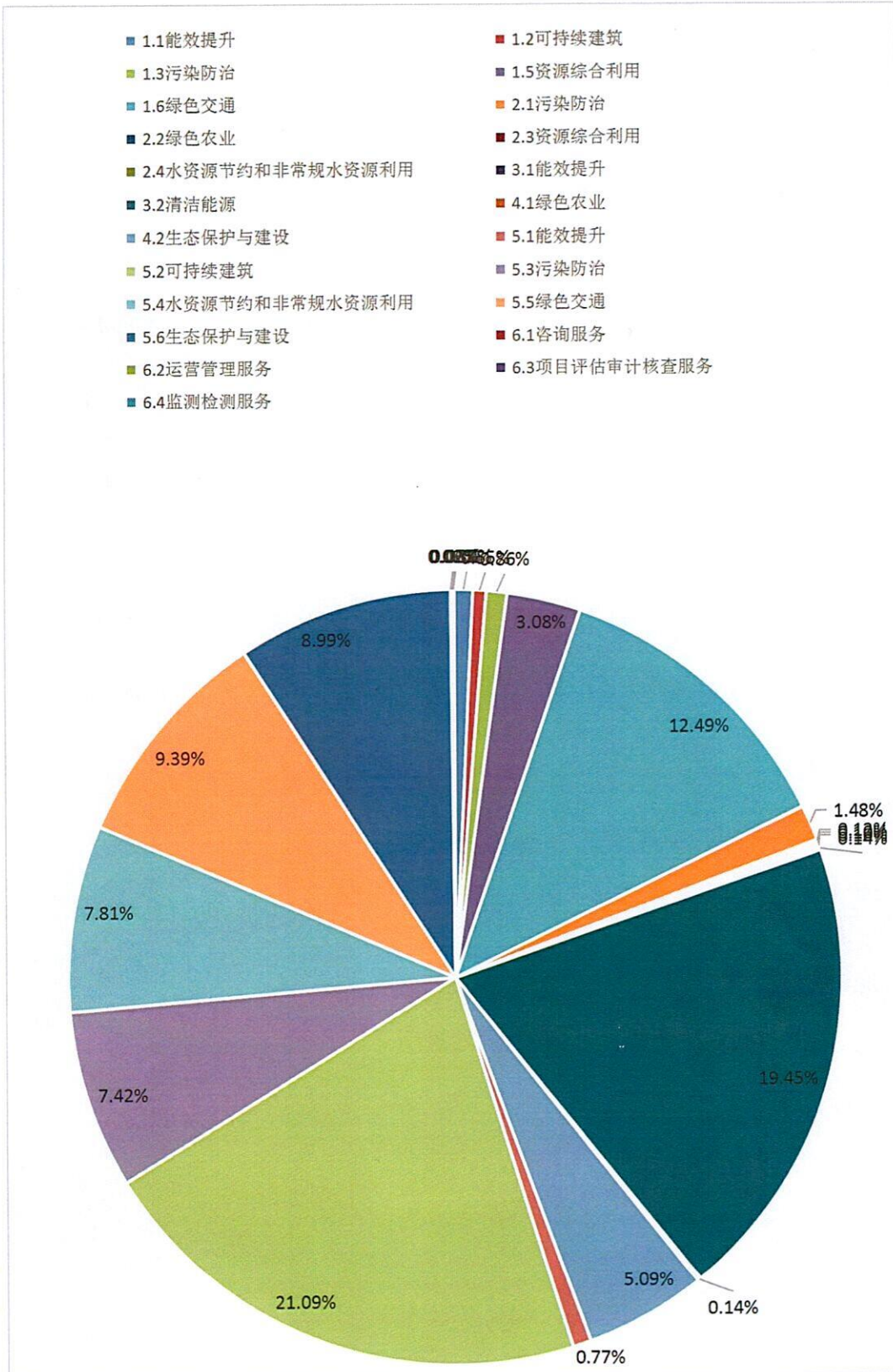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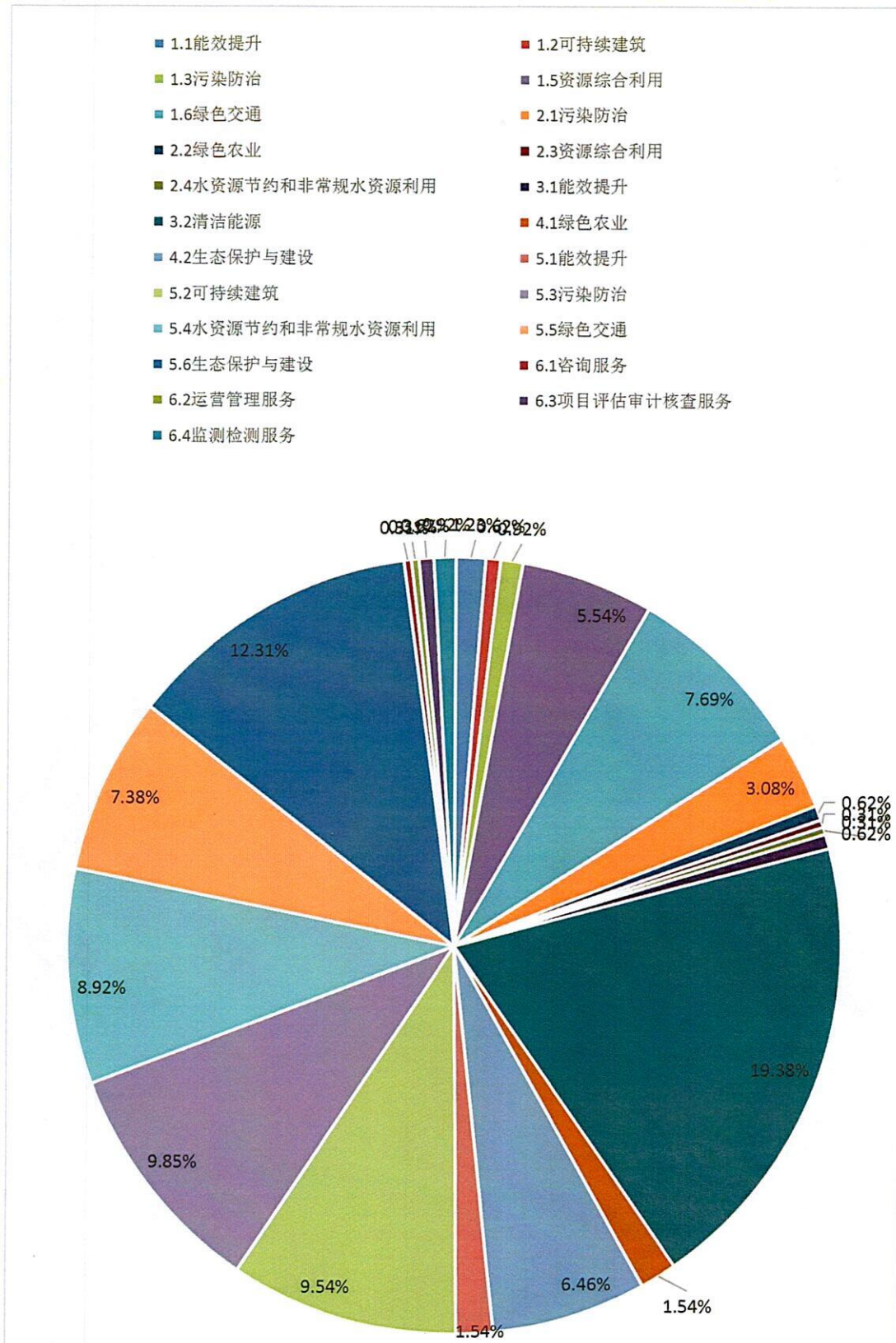


图2 报告期末投放数量的类别分布



（二）闲置资金情况及下一步计划

截至 2023 年 2 季度末，本行 2023 年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闲置 1.35 亿元。闲置资金纳入统一司库管理，未做其他使用。本行后续将进一步加大绿色项目的组织投放，尽快将闲置资金进行投放，支持《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规定的项目类别，重点选择新能源及清洁能源、轨道交通、绿色建筑等具有显著碳减排效应的绿色项目。

（三）其他提示信息

根据重大污染责任事故或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的公开信息，本行绿色金融债券支持的项目未发现此类事故或事件。

特此报告！

